## **关于举办第二届“讲好节能故事” 微视频及摄影大赛的通知**

全国节能宣传周自1991年以来已成功举办了28届，成为传播节能理念、推广节能技术、促进全民节能的重要综合性宣传平台。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建设生态文明、推动绿色发展、壮大节能环保产业等重要指示精神，倡导绿色生活，引导全社会参与节能减排，2018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国家节能中心举办了“讲好节能故事”征文大赛，取得了良好效果。为配合做好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，国家节能中心拟联合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中国教育后勤协会、人民画报社、中国能源报、“互联网+节能”产业联盟等单位，共同举办第二届“讲好节能故事”征文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总体要求**

以党的十九大关于生态文明、绿色发展理念为引领，紧紧围绕“五位一体”总体布局和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，坚定不移贯彻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发展理念，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，充分利用互联网媒体的优势，征集贴近生活实际、发生在身边的具有节能文化内涵的文字作品，采用群众喜闻乐见、小端口大背景讲好节能故事，以小见大体现节能工作的变迁和节能的重要性。

**二、活动主题**

讲好节能故事，倡导绿色生活。

**三、活动组织**

主办单位：国家节能中心、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、中国教育后勤协会、人民画报社、中国能源报、“互联网+节能”产业联盟

指导单位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资司

**四、活动时间**

（一）作品征集截止时间：2019年5月10日

（二）获奖作品公示时间：2019年6月1日至5日

（三）获奖作品展示时间：2019年6月至2020年6月。其中，2019年全国节能宣传周期间集中展示评选出的优秀微视频及摄影作品。展示渠道为各级电视台、高铁、航空、地铁、公交移动电视及网络平台。

1. **作品要求**
2. 作品规格

1.**微视频**

（1）微视频作品形式可以是微电影、纪实短片、视频剪辑、公益广告、动漫等，要求内容精炼、节奏紧凑。时长要求：不超过90秒。

（2）微视频作品应采用高清格式，分辨率不得低于1280\*720(16:9)或960\*720(4:3)，码率不得低于5M/秒，格式以MOV、AVI或MP4等主流高清通用格式为主；动漫参照以上要求转换为AVI、MP4等视频格式提交。

2.**摄影作品**

（1）摄影作品可以单图和组图两种方式，组图不超过9幅。

（2）摄影作品应采用JPG、TIFF格式，确保不低于用于标准A4尺寸印刷标准，分辨率不低于300dpi。

（二）内容要求

1. 征集活动要遵守法律法规，创作单位和个人应为原创作品，不得抄袭、模仿。
2. 创作提倡3个多样：一是内容多样，围绕“讲好节能故事、倡导绿色生活”主题，深入企业、学校、乡村、军营等，从群众、基层中挖掘题材。二是风格多样，可以积极探索运用现代科技手段，为公益广告注入现代气息和时尚元素，也可融入地方文化特色等，不拘一格，百花齐放。三是形式多样，可选取实景纪实、动漫、音乐、小品等多种表现形式，提高作品的表现力和传播力。

**六、奖项设置**

微视频及摄影作品拟分绿色校园、绿色出行、绿色建筑、工业节能、自然人文及居民生活等类别，各评出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及优秀奖。另设优秀组织机构奖和优秀支持单位奖。

**七、报名方式及作品提交**

需要报名的同学请填写附件中的《参赛作品报名表》，并将《参赛作品报名表》和作品电子版在5月6日之前发送至邮箱1754233543@qq.com，作品提交标题格式统一为“第二届讲好节能故事微视频/摄影大赛参评作品-作品名-作者名”。

**八、相关要求**

（一）参加本次征集活动的作品必须由作者本人参与创作（合作作者可联名参加），作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，并确定没有在公共视频播放平台播放或公开发表。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，其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。

（二）创作单位和个人自留底稿，参赛作品均不退还。

（三）本次征集互动拒绝任何可能与国家法律法规相抵触的作品。

（四）除非特别申明，送选作品可被主办单位无偿用于与本次征集活动相关的宣传活动：主办单位可将优秀作品用于公益展播，制作音像制品，作品作者拥有署名权。

（五）活动规则最终解释权归主办单位；凡递交作品，即视为同意上述法律问题说明。

附件：第二届“讲好节能故事”微视频及摄影大赛报名表